

证券代码：000680

证券简称：山推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

##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3）。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26 日 14:0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6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6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次股东会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

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2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327国道58号公司总部大楼205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2.01	选举李士振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张民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王翠萍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4	选举曲洪坤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5	选举肖奇胜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吕莹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2	选举潘林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3	选举韩菲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30日、2026年5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

(3) 议案 2 采用累积投票方式，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其中，应选非独立董事人数为 5 人，应选独立董事人数为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会议登记办法

##### (1)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深圳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采用传真、信函方式登记，出席现场会议时，需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2) 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21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6:30。

(3) 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 327 国道 58 号公司总部大楼董事会办公室。

#### 2、其他事项

#####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付丽媛 贾营

联系电话：0537-2909616， 2909532

传真：0537-2340411

电子邮箱：zhengq@shantui.com

(2) 会议费用：股东出席会议期间，食宿、交通费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80”，投票简称为“山推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3 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

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26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26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5）人			
2.01	选举李士振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民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王翠萍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曲洪坤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肖奇胜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吕莹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潘林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韩菲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